证券代码：002187　　证券简称：广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24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3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461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8,431.78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216,438.46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56,763.18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03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审计收费 40,156.48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2025年末职业风险基金2,126.98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8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5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6次、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继明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6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9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3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陈连锋，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鹏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5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李继明	2026 年 01 月 19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	因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报审计相关问题被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李继明、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继明、谭鹏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连锋，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通过公司比选流程确定。本期审计费用 108 万元（其中包含年报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8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收费 116 万元减少 8 万元，并承诺 2026 年若有新增子公司需要委托其审计的，服务收费不超过当年投标报价文件中同类型同规模子公司报价的平均水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通过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能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履行必要和充分的审计程序，有充分审计时间，配置合理审计人员，执业能力胜任。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